



地区生产总值

来源：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2012年1-4季度

行 业	增加值（亿元）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17801.0	7.7
第一产业	150.3	3.2
第二产业	4058.3	7.5
工业	3294.3	7.0
建筑业	764.0	9.7
第三产业	13592.4	7.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8.5	4.9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610.8	6.2
批发和零售业	2279.4	5.9
住宿和餐饮业	373.0	-0.3
金融业	2592.5	14.4
房地产业	1244.2	13.7
租赁与商务服务业	1311.2	7.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与地质勘查业	1240.5	5.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2.6	3.9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0.0	2.0
教育	653.8	4.5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46.0	7.6
文化、体育与娱乐业	384.7	6.0
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	565.2	3.4

注：增加值以现价计算，增长速度以不变价计算。行业按2002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核算。

地区生产总值领域统计范围、采集渠道及主要指标解释

一、统计范围

